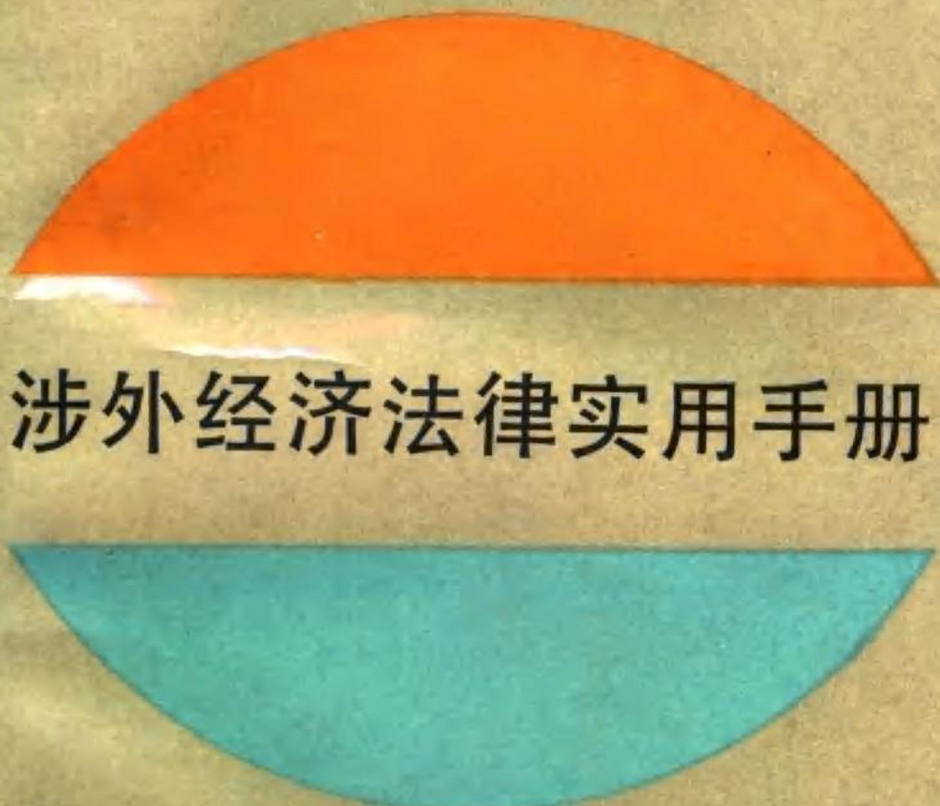


HANDBOOK ON FOREIGN ECONOMIC LEGISLATION

裴劭恒 主编



涉外经济法律实用手册

SHANGHAI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上海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刘耀明
封面装帧 孙宝堂

涉外经济法律实用手册

主编 裘劭恒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常熟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26.25 插页 4 字数 643,000

1989年12月第1版 1989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7,500

书号 ISBN 7-208-00540-0/D·78

定价 9.50 元

序

1979年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改革、开放政策的贯彻实施,我国在利用外资,引进先进技术,扩大对外经济交流等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就,并开创了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外商独资经营以及补偿贸易、来料加工等多种中外经济合作形式。为了调整各种涉外经济关系,使我国利用外资和引进先进技术走上正规,维护国家、企业事业单位和外商的合法权益,中央和地方各级立法机关、行政机关先后制定了一系列法律、法令和规章,从而逐步形成了一门新的法律学科——涉外经济法,并成为我国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各种经济组织在从事涉外经济活动时所必须遵循的行为规范,也是外商在我国从事各种经济活动的行为规范和指南。今天,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化和发展,调整涉外经济关系的法律还将不断地增加,涉外经济法的体系和内容将会更加完善和充实。在涉外经济活动中,涉外经济法的重要性已日益为人们所认识。

为了让我国广大外资、外贸和企业事业单位从事有关经济工作的同志以及外商能够比较系统、全面地了解我国涉外经济法和有关的国际惯例,并能结合实际工作加以运用,1986年上海人民出版社邀请我主编《涉外经济法律实用手册》。当时,我正在全国人大法工委主持部分工作,尽管公务繁忙,而且年事已高,但此事对于宣传我国的社会主义法制,促进我国的改革和开放,为实际部门

和外商提供有效的法律指导,很有意义,况且,更有许多专家、学者和富有经验的实际部门同志的热情支持,于是欣然受命。

目前,我国法学界对于涉外经济法、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正在进行广泛而深入的研究,对其各自调整的对象、范围及其相互关系等方面,提出了一系列很有实用价值的学术观点,这对繁荣和促进我国涉外经济法的发展,必将产生积极的影响。由于我们编写本书的目的,是为我国对外开放,利用、引进外资和先进技术等实际工作提供一本比较系统,具有实用价值的工具书,而不是单纯的理论研究和讨论,因此,我们从实际需要出发,在总结、概括十年来有关我国涉外经济法与国际经济法的理论发展和实践经验的基础上,按照投资、金融、外贸,劳务输出,工程承包、专利、商标,保险、税务、海关,商品检验,外汇管理,劳动管理,土地使用,会计审计,涉外经济贸易诉讼和商事仲裁等方面,按一定的学科体系,分别介绍了有关的知识 and 我国的法律规定。同时,为了使我国广大从事涉外经济工作的同志了解和把握国际经济活动的潮流,书中还专章介绍了与我国经济贸易往来较多的国家的有关法规和国际惯例。

本书作者大多为上海市各有关业务部门富有实践经验的资深专业人员,也有教学科研部门的专家学者,由于他们的成功合作,不但使本书内容充实,有很高的实用价值,而且形成了一定的理论体系。它既可供实际部门工作的同志使用,也为教学和科研机构的同志提供有用的参考,同时,本《手册》也不失为外国投资者来华投资的法律指南。总之,它是理论界和实务部门的同志共同奉献给我们这个时代的一份厚礼。

应当说明,本书得以完成,除了所有参加者的同心协力,贡献自己的才智外,尤蒙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客座研究员卢绳祖同志做了大量的卓有成效的组织工作。此外,该所国际法研究室主任董立坤副研究员、上海人民出版社刘耀明同志为本书的编写、统稿、审稿等工作,也付出了巨大的精力,使得本书得以顺利出版。

由于本书内容涉及的范围较广,更限于编者的水平、时间和精力,难免有不妥和舛误之处,尚祈广大读者不吝赐教。

裘劭恒

1988年11月于上海

目 录

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和管理

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

- [1] 利用外资的方式
- [2] 我国对外商投资的鼓励性规定
- [3] 中外合资建设港口、地铁等项目的特殊优惠规定
- [4]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性质和特点
- [5] 设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要求
- [6] 设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主要行业
- [7]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审批权限和程序
- [8]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项目建议书的编写和报批
- [8]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可行性研究报告、合同、章程的编报
- [9] 外商投资企业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内容
- [10]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协议
- [10]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的性质、形式及审批
- [11] 订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应遵守的原则
- [11]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的主要条款
- [13] 法律变动对已签订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的影响
- [13] 申请颁发设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批准证书应报送的文件
- [14]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章程
- [15]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登记
- [15]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主管部门、审批机关
- [16]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期限及提前解散的条件
- [17]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投资总额及注册资本

- [18] 中外合资经营各方的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
- [18] 外国合营者以机器设备或工业产权出资必须具备的条件
- [19] 以实物或工业产权出资的作价
- [20] 中外合资经营各方出资额的转让
- [20]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计划性
- [21]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在中国购买物资的渠道及价格
- [22]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产品的销售及价格
- [24]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董事会的组成
- [25]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议事规则
- [25]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经营管理机构
- [26]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利润分配
- [27]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清算
- [28]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投资及合作条件
- [29]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组织形式及经营管理
- [29]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利润分配及风险和亏损的分担
- [30] 外国合作者先行回收投资和合作企业结束时固定资产的归属
- [30]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其他有关事项
- [30] 外资企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
- [31] 设立外资企业的条件
- [31] 外资企业的法律地位及经营期限
- [31] 对外资企业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
- [32] 外资企业的管理和监督
- [33] 设立外资企业的审批程序
- [34] 外国企业在中国境内的常驻代表机构
- [35] 鼓励和保护相互投资协定

外商投资企业的土地管理

- [35]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使用土地的管理机构

- [36]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手续
- [37]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场地使用费和土地使用费
- [38] 土地使用权的有偿转让

外商投资企业的劳动管理

- [39]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的原则
- [40]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职工劳动合同的订立
- [41]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职工的辞退和辞职
- [42]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职工的奖惩
- [42]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职工的工资
- [43]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职工的劳动保险和福利待遇
- [44]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职工的待业保险
- [44]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职工的劳动保护
- [45] 外商投资企业工会组织的职能和地位

外商投资企业的会计、审计

- [46]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 [48]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投入资本的核算
- [49]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货币资金及往来款项的核算
- [50]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存货的核算
- [50]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长期投资及长期负债的核算
- [51]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的核算
- [52]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的核算
- [53]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成本与费用的核算
- [55]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销售的核算
- [56]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利润的结算
- [57]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三项基金和利润的分配
- [57]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利润总额与课税所得额的区别
- [58]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会计科目与会计报表

-
- [59]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会计凭证与会计帐簿的制定与保管
 - [60]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解散与清算财务
 - [62]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解散与清算过程中的核算方法和会计报表
 - [62]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查帐与审计
 - [63]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会计机构与会计档案
 - [63]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会计、审计和税务
 - [64] 外资企业的会计核算原则
 - [64] 外资企业固定资产及其折旧的核算
 - [65] 外资企业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核算
 - [66] 外资企业存货的核算
 - [66] 外资企业法关于外资企业财务会计工作的规定
 - [66] 中国会计师事务所的性质、任务及其主要业务
 - [67] 国际会计准则的主要内容及其在中国的适用
 - [68] 国际审计准则的主要内容及其在中国的适用
-

国际借贷、租赁和对外工程承包

国际银团贷款和贷款协议

- [69] 银团贷款的起源及现状
 - [69] 举借国际银团贷款应注意的事项
 - [71] 国际银团贷款协议(合同)的基本条款
 - [73] 银团贷款中借款人身份的确定和必需作出的陈述和保证
 - [74] 银团贷款借款人在贷款期间的义务
 - [75] 银团贷款借款人在协议签订后支款的前提条件和提前还款权利的限制
 - [75] 银团贷款贷款人的责任
 - [76] 银团贷款协议中的货币选择权条款或替代货币条款
 - [76] 银团贷款利率和计息期的确定以及成本增加条款
-

- [77] 银团贷款的利息预扣税
- [78] 国际银团贷款协议的法律选择
- [78] 国际银团贷款中的违约

国际债券

- [80] 债券
- [80] 国际债券
- [81] 外国债券和欧洲债券
- [81] 公募债券和私募债券
- [82] 固定利率债券、浮动利率债券和零息债券
- [83] 有抵押权的债券、保证债券和无担保的债券
- [83] 一般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和权利债券
- [84] 双重货币债券
- [84] 国际债信评级及其机构
- [85] 国际债券的发行人和投资人
- [85] 发行国际债券的主干事和干事集团
- [86] 国际债券的承购集团和销售集团
- [87] 国际债券的受托机构
- [87] 国际债券的登记代理机构
- [87] 国际债券的支付代理机构
- [88] 律师在发行国际债券中的作用
- [88] 国际债券的主要条款
- [90] 国际债券的发行方式
- [90] 国际债券的发行程序
- [91] 国际债券的上市
- [91] 国际债券的偿还
- [92] 国际债券市场
- [93] 外国债券市场和欧洲债券市场
- [93] 国际债券的发行市场和流通市场

- [94] 国际债券发行人的说明与保证
- [95] 承购人义务的先决条件
- [95] 同等位次和否定抵押条款
- [96] 国际债券中的违约事件条款
- [96] 发行国际债券的法律适用问题
- [97] 发行国际债券的司法管辖权
- [98] 国际债券的时效
- [98] 有价证券申报书
- [98] 债券说明书的法律意义
- [99] 国际债券的承购协议和承购集团间协议
- [99] 国际债券的受托协议
- [100] 国际债券的登记代理协议
- [100] 国际债券的支付代理协议
- [100] 律师意见书
- [101] 国际债券的税收

中国银行外汇贷款

- [101] 外汇贷款
- [102] 中国银行外汇贷款的对象
- [102] 外汇贷款的使用范围
- [103] 外汇贷款的使用条件
- [103] 中国银行对外商投资企业的贷款办法
- [105] 外汇贷款的种类
- [105] 浮动利率贷款
- [105] 优惠利率贷款
- [105] 扩权外汇贷款
- [106] 贴息外汇贷款
- [106] 买方信贷贷款
- [106] 特种外汇贷款

- [107] 留成外汇额度贷款
- [107] 中国人民银行对外商投资企业外汇抵押人民币贷款的办法
- [108] 外汇贷款配套人民币贷款
- [108] 外汇贷款的申请
- [108] 外汇贷款申请书
- [108] 外汇贷款所需要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准文件
- [109] 外汇贷款所需要的各项国内配套合同
- [109] 工贸产销还汇合同
- [109] 外汇贷款的审批
- [110] 外汇贷款借款手续
- [110] 借款合同的签订
- [110] 用款计划编制
- [110] 订货卡片审核
- [111] 外汇贷款额度的调拨
- [111] 对外开证和用汇
- [111] 外汇贷款额度的追加和结余额度的注销
- [111] 利用外汇贷款进口物资的检验
- [112] 利用外汇贷款工程竣工验收考核
- [112] 外汇贷款的偿还

国际租赁

- [113] 租赁
- [113] 国际租赁
- [114] 租赁中的出租人
- [114] 租赁中的承租人
- [115] 国际租赁市场
- [116] 融资型租赁
- [117] 借贷型租赁

- [118] 服务型租赁
- [119] 国际租赁协议的主要内容
- [121] 国际租赁的程序
- [122] 国际租赁的税务
- [123] 国际租赁的保险
- [124] 国际租赁的法律适用

对外工程承包

- [124] 国际承包工程与我国对外承包工程
- [125] 我国对外承包企业的经营基本原则
- [126] 承包海外工程的主要形式
- [127] 对外承包企业在国外的注册
- [129] 国际工程承包的法律程序
- [129] 国际工程承包中招标的方式
- [130] 国际工程承包招标中的资格预审和考察
- [131] 国际工程承包招标中的报价与投标
- [132] 国际工程承包招标中的开标和承包合同的订立
- [133] 国际工程承包合同的履行
- [134] 国际工程承包代理人与工程监理人
- [135] 对外承包工程中的银行担保
- [136] 国际工程承包中的不可抗力因素与索赔

对 外 贸 易

对外贸易的基本内容和主要方式

- [138] 对外贸易的概念及其法律特征
- [139] 出口贸易和进口贸易
- [139] 直接贸易、间接贸易和转口贸易
- [140] 协定贸易

- [140] 技术贸易
- [140] 国际劳务贸易的内容与特征
- [141] 我国国际劳务输出的主要方式
- [142] 国际劳务合同的签订和终止
- [143] 国际劳务输出人员的工资
- [145] 影响国际劳务输出人员工资的因素
- [145] 国际劳务输出人员的劳动保护与医疗保险
- [146] 我国对外劳务人员的选派与管理
- [147] 寄售
- [147] 拍卖
- [147] 国际博览会
- [148] 包销

对外贸易中的法律性业务文件

- [148] 对外贸易中的法律性业务文件
- [149] 对外贸易中货物买卖合同的含义及其法律特点
- [149] 对外贸易货物买卖合同的形式
- [150] 对外贸易合同订立的法律程序
- [151] 对外贸易中的询盘
- [151] 发盘的基本条件及应注意的事项
- [152] 对外贸易中的还盘
- [153] 接受实盘的基本条件
- [153] 订立对外贸易货物买卖合同应注意的事项
- [154] 对外贸易中的协议与合同
- [155] 对外贸易中的备忘录
- [156] 对外贸易中的意向书
- [156] 对外贸易中的确认书
- [156] 对外贸易中的货运单证
- [157] 对外贸易中的商业发票

- [157] 对外贸易中的形式发票
- [157] 对外贸易中的样品发票
- [158] 对外贸易中的海关发票
- [158] 对外贸易中的领事签证发票
- [158] 对外贸易中的产地证明书
- [159] 对外贸易中的产品检验证明书
- [159] 对外贸易文件中法律性条款的范围
- [160] 对外贸易文件中法律适用条款的制定
- [160] 对外贸易文件中诉讼管辖权条款的制定
- [161] 对外贸易文件中不可抗力条款的制定
- [161] 对外贸易文件中落空条款的制定
- [161] 对外贸易文件中免责条款的制定
- [162] 对外贸易文件中索赔条款的制定
- [162] 对外贸易文件中的仲裁条款

国际贸易条约(公约)与国际贸易惯例

- [162] 对外贸易中应遵守的法律
- [163] 国际贸易条约(公约)的法律效力
- [164] 通商航海条约的内容
- [164] 国际贸易协定与贸易议定书的内容
- [165] 国际支付协定的内容
- [166] 最惠国待遇的含义
- [167] 国际商品协定的内容
- [167] 国际货物买卖统一法
- [168]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成立统一法
- [168] 国际货物销售时效公约的内容
- [169] 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的内容
- [170] 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的适用范围
- [171] 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对合同订立的规定

- [172] 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对买卖双方当事人权利与义务的规定
- [173] 关税和贸易总协定
- [174] 国际贸易惯例的种类及特点
- [175] 国际贸易价格术语解释通则则在贸易中的作用
- [176] 国际贸易中几种常用的贸易价格术语
- [176] 装运港船上交货价(FOB)的含义
- [178] 到岸价格(CIF)的含义
- [179] 成本加运费价(C&F)的含义
- [179] 工厂交货价的含义
- [180] 装运港船边交货价(FAS)的含义
- [180] 目的港船上交货价(Exship)的含义
- [181] 贸易价格术语的合理选择和采用
- [182] 交货共同条件的作用

对外贸易中的商业代理与商业机构

- [182] 对外贸易中商业代理的性质
- [183] 构成商业代理的要素
- [184] 商业代理中委托人的权利与义务
- [184] 商业代理中代理人的权利与义务
- [185] 独家销售代理制度
- [186] 一般销售代理制度
- [186] 进出口贸易中代表的性质
- [186] 对外贸易中的居间
- [187] 对外贸易中的行纪
- [187] 信用保证代理制度
- [188] 对外贸易中的专业代理人
- [189] 对外贸易中代理关系的终止
- [189] 国际货物销售代理公约的内容

- [190] 西方商业组织(公司)的性质与组织程序
- [191] 西方国家公司的种类
- [192] 西方国家的合伙商业组织

对外贸易中的货物运输

- [193] 我国对外贸易中的运输
- [194] 海上货物运输的特点
- [194] 海上货物运输工具——船舶
- [195] 海运船舶的登记
- [196] 海运船舶的抵押
- [197] 海运船舶的适航条件
- [198] 船舶所有人或承运人的适航责任
- [198] 船长和船员的职责
- [199] 引航制度
- [200] 船舶代理
- [201] 提单运输程序
- [202] 海运提单的作用
- [203] 海运提单的种类
- [205] 有关海运提单的国际规则
- [206] 海上货物运输中的赔偿担保函
- [206] 海运运费的计算与支付
- [208] 海上货物运输中的租船运输方式
- [208] 标准租船合同的格式
- [209] 航次租船合同的内容
- [210] 定期租船合同的内容
- [210] 租船运费或租金的计算与支付
- [211] 海上货物运输中的集装箱运输
- [212] 海事声明和海损事故报告的法律意义
- [213] 海上船舶碰撞的责任原则及法律适用